

2023 年度
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
迁市水质监测站)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城市供排水的技术指导和具体实施工作；承担城市节约用水日常工作；组织实施供排水行业水质监测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供水科、排水科、水质科、综合科。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2023年度亮点特色工作

（一）创成全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重点城市，积极探索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新模式。2023年初，宿迁获批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认定的全国50个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重点城市（县城）之一。年内已开工子项目36个，完成子项目18个，完成投资约2.2亿元。2023年中心城区漏损率约7.2%，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作初见成效。供水管网智能管理“一张图”做法受到住建部、省厅充分肯定，5月18日《中国建设报》头版进行宣传报道。

（二）顺利通过“国家节水型城市”复查。2023年10月26日顺利通过省住建厅、发改委、工信厅联合组织的专家组现场复查。

（三）顺利完成马陵河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销号。2023年10月13日顺利通过省住建厅、生态环境厅、水利厅联合组织的专家组现场复查。

（四）城乡供水工作获全省优秀等次。我市高度重视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全市供水总体安全稳定，实现了自来水普及率、区域供水覆盖率、出厂水水质合格率三个 100%。根据省住建厅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全省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评价情况的通报》，我市获得优秀等次。

（五）争取上级策应扶持资金富有成效。累计获得中央和省级供排水策应扶持资金 6651 万元（2023 年 6 月，我市获得省级补助资金 2546 万元，用于支持我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和水环境提升工作，补助资金在苏北五市位列第三；7 月，我市获批排水防涝方面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 4105 万元，占全省获批总额 14499 万元的 28.31%，位居第一）。城市排水防涝 5 个项目列入 2023 年增发国债支持范围，获得 4.02 亿国债资金补助。

（六）成功申报 2022 年“宿迁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督查督办优秀案例”。加强污水处理行业管理，常态化开展污水厂站网检查，按月开展城市黑臭水体和城镇污水处理厂巡查检查，按季度梳理问题清单通报属地督促整改。完成 2022 年度宿迁市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考核工作。完成宿迁市中心城污泥处理处置项目验收。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指导各地完成供水规划修编工作，中心城市供水规划修编（2021-2035）获市政府批复实施。高度重视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定期组织开展供水安全检查和水质监督检测工作，并按季度公示水质结果。供水水源、净

水厂、供水管网的建设和改造取得较大进展，新增供水能力 17.5 万吨/天；供水保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基本形成“水源保护、原水互备、区域覆盖、清水互通、深度处理、预警防控”的供水安全保障格局。2023 年全市供水总体安全稳定，实现了自来水普及率、区域供水覆盖率、出厂水水质合格率三个 100%。同时全面开展城市节约用水工作，认真梳理节水工作内容，落实城市节水工作责任制，提升城市节水管理水平，定期开展节水宣传周等系列活动，增强全民节水意识，创成 7 家省级节水型载体，持续巩固和拓展“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成果，保障城市供水、节水可持续发展。

（二）持续推进城镇污水收处能力建设。2023 年以来，先后完成湖滨新区新源污水处理厂技改工程和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宿城区王官集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规模 5.22 万吨/日。结合道路改造、水环境整治等项目，同步配套管网 100 公里，排查管网 800 公里，不断提高污水收集处理水平。根据省生态环境厅 2022 年度水污染平衡核算结果，我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为 56.4%，达到省市相关目标要求，位列苏北第一。

（三）深入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按照国家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攻坚战及省住建厅相关要求，组织全市各县区开展一轮排查，将泗阳县南包河和大刘引河列入年度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任务，按照“一河一策”方案，年底前完成整治。加强水质监测和问题排口溯源，问题及时整治、动态清零，持续巩固提升城市黑

臭水体治理成效。围绕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目标，完成宿豫区马河、江山河、泗洪县大寨河等5条示范河道建设。

（四）加快各类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销号。先后完成泗洪县早陈河、团结河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问题销号和马陵河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销号。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督促指导各地加快整改，累计完成28个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整改销号工作及省、市交办问题销号工作。

（五）深入开展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印发2023年度达标区建设任务，结合雨污分流改造三年攻坚行动，完成年度9个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任务，全市累计完成88个居住小区和单位庭院、20家工业企业以及100余处市政混错接点改造，完成总投资约6亿元。

（六）扎实做好积水点位整治。中心城区14处易涝积水点位均于汛前改造完工投用；对5月29日新发现的36处积水点位，采取修建管渠、疏通管道、增设雨水篦等措施，已全部完成整治，经受住了强降雨考验。

第二部分
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9.82	本年支出合计	1,769.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9.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9.11
总计	1,958.93	总计	1,958.9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69.82	1,769.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1,769.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69.82	1,769.82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36.40	13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3.42	1,633.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36.40		13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3.42	433.42	1,20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1,769.82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9.82	本年支出合计	1,769.82	1,769.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9.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9.11	189.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9.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958.93	总计	1,958.93	1,958.9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36.40		13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3.42	433.42	1,20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3.42	395.45	37.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51	381.51	
30101	基本工资	69.47	69.47	
30102	津贴补贴	58.12	58.12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47.43	147.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99	24.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0	16.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	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8	3.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44	30.4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9	2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7		37.97
30201	办公费	8.76		8.76
30202	印刷费	2.89		2.8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1		0.41
30206	电费	1.90		1.90
30207	邮电费	0.34		0.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7		1.77
30211	差旅费	3.15		3.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4		1.2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0.26
30228	工会经费	6.08		6.08
30229	福利费	3.27		3.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1.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		3.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4	13.9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16	10.1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69.82	433.42	1,336.4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36.40		13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3.42	433.42	1,20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3.42	395.45	37.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51	381.51	
30101	基本工资	69.47	69.47	
30102	津贴补贴	58.12	58.12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47.43	147.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99	24.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0	16.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	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8	3.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44	30.4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9	2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7		37.97
30201	办公费	8.76		8.76
30202	印刷费	2.89		2.8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1		0.41
30206	电费	1.90		1.90
30207	邮电费	0.34		0.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7		1.77
30211	差旅费	3.15		3.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4		1.2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0.26
30228	工会经费	6.08		6.08
30229	福利费	3.27		3.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1.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		3.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4	13.9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16	10.1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8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8	0.1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11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7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宿迁市水质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336.40
(一)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6.4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958.9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401.06万元，减少55.07%。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1,958.93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769.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96.56万元，减少57.52%，变动原因：工程项目费用支出相比上年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189.1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万元，减少2.32%，变动原因：符合养老保险退费政策的退休职工的退费支出。

(二) 支出决算总计1,958.93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769.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01.06万元，减少57.57%，变动原因：工程项目费用支出相比上年减少。

2.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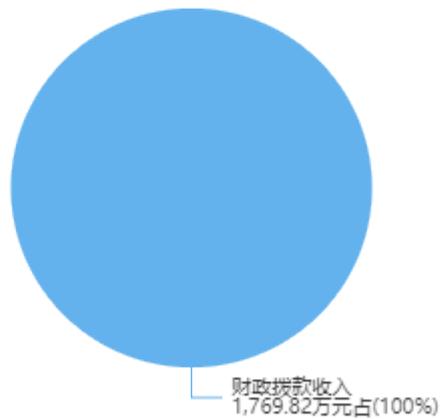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189.11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结转和结余事项主要是单位实有银行账户的结转和结余。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769.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9.8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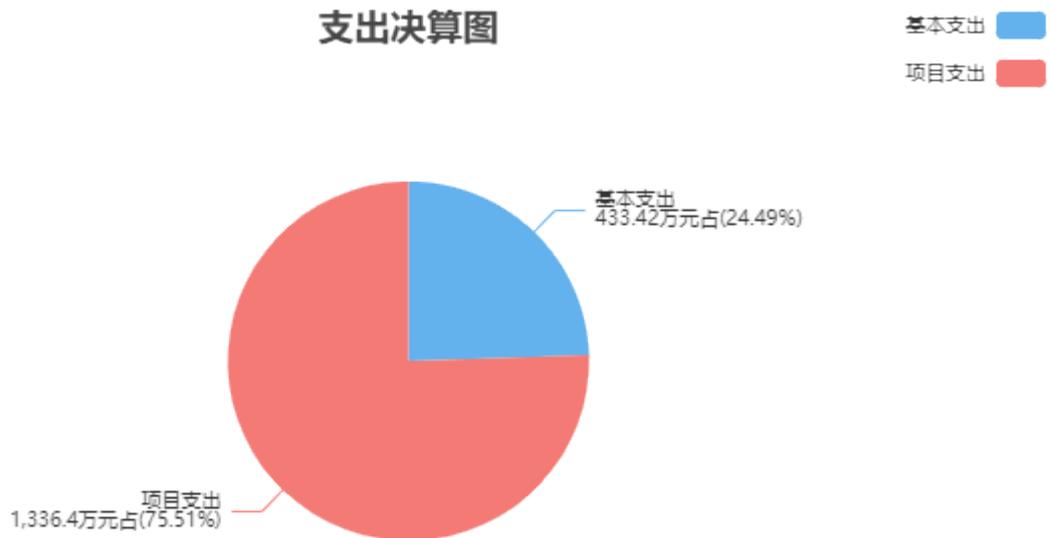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76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3.42 万元，占 24.49%；项目支出 1,336.4 万元，占 75.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958.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01.06 万元，减少 55.07%，变动原因：工程项目费用支出相比上年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69.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765.5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4%。其中：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1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支出未全部达到应支付预算支出标准，所以出现差异。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615.51 万元，支出决算 1,63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用支出增加和人员变动等原因导致有差异情况。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33.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69.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8.94 万元，增长 51.15%，变动原因：有项目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33.4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8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度无相关经费支出。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 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 个，参加会议 110 人次，开支内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整改任务销号验收反馈、省住建厅城镇污水处理厂考核及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准攻坚 333 行动评价和排水防涝汛前检查会议。

(四) 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控公务培训的档次和规模，支出保持在预算范围之内。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70 人次，开支内容：城镇供排水领域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00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2022 年度完

成中运河闸西水源移址工程及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支付完成。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36.4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1,339.37万元。

本单位共对2023年度已实施完成的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39.37万元；本单位共开展3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39.3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

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

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反映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政策、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

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